



# 香港童軍總會 新界東地域

新界大埔運頭角里15號羅定邦童軍中心

電話：2667 9100

傳真：2667 0298

訓練通告第14/2009號

2009年6月15日

## 第1030屆領袖初級訓練班

地域訓練部將於2009年9月期間舉辦上述訓練班，由領袖訓練員饒嘉偉先生主持，茲將詳情臚列如下，敬希垂注。

(一) 班 期：

日期	星期	時間	地點
2009年9月27日	日	0900-1800	大埔運頭角里15號羅定邦童軍中心

- (二) 參加資格：
1. 持有有效的領袖委任書或教練員委任證；或
  2. 政務委員委任狀；或
  3. 現正進行貝登堡獎章考驗的樂行童軍；或
  4. 現正進行榮譽童軍獎章考驗的深資童軍。

- (三) 班 費：每位收費港幣一百四十元正。費用將包括膳食、茶點、講義及童軍基本技能自學套包，其他費用概由參加者自行負擔。班費必須以劃線支票繳付，抬頭書『香港童軍總會新界東地域』。

- (四) 名 額：36人

- (五) 報名辦法：備妥下列各項，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新界大埔運頭角里15號羅定邦童軍中心新界東地域總部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1. 已填妥之PT/02表格；
  2. 貼上一元四角郵票之回郵信封；
  3. 報名費支票（每票只限一人）；
  4. 參加資格1.或2.之副本；或
  5. 樂行童軍獎章/深資童軍獎章證書副本。

- (六) 截止日期：2009年9月4日（星期五）

- (七) 其 他：
1. 學員必須穿著整齊訓練制服（領巾、長褲/裙、恤衫、帽及黑色皮鞋）全期出席，不得遲到或早退；
  2. 完成訓練班內指定的項目，方獲簽發結業證書；
  3. 取錄與否，均以書面通知；
  4. 如在班期前三個工作天尚未接獲通知書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667 9100與訓練幹事廖玉群小姐聯絡。

副地域總監(青少年活動與訓練) 歐陽梓源

(陳勇 代行)

